

#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江苏太平洋石英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作为江苏太平洋石英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石英股份”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保荐人，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太平洋石英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专项管理制度》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对石英股份 2016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核查，核查情况及核查意见如下：

## 一、 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4]41 号文核准，石英股份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5,595 万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6.45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 36,087.75 万元，募集资金净额为 33,084.48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已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 2014 年 10 月 29 日出具了中汇会验[2014]3179 号《验资报告》。

###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概况

石英股份《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募投项目投资总额 (万元)	拟投入募集资金 (万元)
1	高纯石英管、石英棒项目	28,155.80	28,155.80
2	技术中心项目	4,957.80	4,957.80
	合计	<b>33,113.60</b>	<b>33,113.60</b>

### （三）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2016 年度及年末，石英股份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金 额
期初募集资金余额	10,007.64
减：本期直接投入募投项目的金额	3,057.76

(加)减: 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使用资金	3,000.00
减: 本期置换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	
加: 本期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228.17
期末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	10,178.04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为 10,178.04 万元。

公司于 2015 年 1 月 20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审议通过公司以募集资金 16,780.38 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 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16,780.38 万元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 公司独立董事出具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独立意见》, 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16,780.38 万元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 保荐机构中信证券于 2015 年 1 月 21 日亦对上述事项出具了专项核查意见, 同意石英股份使用募集资金 16,780.38 万元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

2015 年 7 月 20 日,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同意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 3,00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 6 个月, 到期归还至相应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2016 年 4 月 6 日,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为提高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效率, 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 公司拟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 10,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择机、分阶段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保本型约定的银行等金融机构理财产品。以上资金额度可循环使用, 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在有效期内和额度范围内行使决策权。

##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 (一) 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签订和履行情况

石英股份于 2014 年 11 月 3 日分别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海县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海支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仓支行(以

下简称“募集资金专户存储银行”)及保荐机构中信证券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三方义务。

## (二) 募集资金在各银行账户的存储情况

石英股份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制定了《江苏太平洋石英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专项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根据《管理制度》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采用专户存储制度,以便于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以及对其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保证专款专用。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类别	存储余额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海县支行	10451101040232795	活期存款	8,952,055.14
		理财产品	50,000,000.00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仓支行	7324710182600028693	活期存款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海支行	32001657236059669988	活期存款	2,828,391.35
		理财产品	40,000,000.00
合 计			101,780,446.49

注: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仓支行活期存款账户因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无余额,目前已注销。

##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 (一) 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石英股份 2016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详见本专项核查报告附件(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相关事项均已履行了法定决策程序,并及时履行了公告义务。

###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石英股份募投项目中,技术中心项目主要为提升公司在技术研发、产品品质等方面的核心竞争力,间接提高公司的盈利能力,无法单独核算经济效益。

####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石英股份无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石英股份及时、真实、准确、完整的披露了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 **六、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石英股份 2016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总体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太平洋石英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专项管理制度》等法规和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放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重大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16 年度

编制单位：江苏太平洋石英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33,084.48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646.32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0,677.55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募投项目：													
高纯石英管、石英棒项目	否	28,155.80	28,155.80		2,935.27	22,941.32	5,214.48	81.48	2016 年 10 月	3,870.20	否	否	
技术中心项目	否	4,957.80	4,957.80		122.49	793.99	4,163.81	16.01	2017 年 5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募投项目小计		33,113.60	33,113.60		3,057.76	23,735.31	9,378.29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p>1、高纯石英管、棒项目：固定资产投资总额已经达到预计投入的 105.24%，已达到预定投资额及可使用要求；项目流动资金部分投入，公司已用日常自有流动资金投入满足正常生产需求，该项目已基本完成投资，结余资金将履行决策程序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目前正在履行相关决策程序。</p> <p>2、技术中心项目：由于市场需求发生变化，及产品升级和部分技术中心采购计划中的设备已实现国产化，部分设施投入拟减少采购或改成国内采购；同时为了充分利用现有设施和本着节约的精神，公司对现有检测中心场所进行改造后可以满足技术中心现阶段使用要求，因此原募投计划计划终止并将剩余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目前正在履行相关</p>									

	决策程序。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15年1月20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募集资金16,780.38万元置换预先已投入的自筹资金。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15年7月20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3,00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6个月，到期归还至相应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无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无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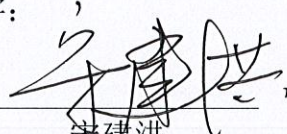
注1：“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本年度投入金额”及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注2：“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注3：“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本页无正文，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江苏太平洋石英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字：

  
宋建洪

  
孙鹏飞

